

南华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南农复〔2021〕3号

关于对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43号建议的答复

杨明成、王从荟、何鸿、何长春、石晓冬、王华、郭国娣、何有金、彭仕岭、杨洪新、段有旺代表：

衷心感谢你们对全县农业发展的关心、重视和支持！你们在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将雨露乡后甸村委会列为全县乡村振兴示范村的建议》，已交由我局研究办理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是党的十九大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，是做好新时代“三农”工作的总抓手。我县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州县党代会精神、中央和省州县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加强党对“三农”工作的领导，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，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坚持把解

决好“三农”问题作为全县重中之重工作，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，按照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的总要求，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，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、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，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，打好“民族牌”“绿色牌”“特色牌”“区位牌”，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楚雄现场办公会精神、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，推动我县农业全面升级、农村全面进步、农民全面发展，谱写新时代南华乡村全面振兴新篇章。

根据各位代表提出的建议，县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，认真研究，将责任分解落实到班子成员和相关职能股室站所，认真办理，主要采取的措施如下：

一是做好乡村振兴发展规划。编制完成《南华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（2018—2022年）》，并已将后甸村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、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、民族特色和旅游特色村建设、耐桥民族团结示范村建设、袁家丫口广场至溪武首小组路面硬化建设等纳入项目规划。**二是**谋划乡村振兴示范工程。我县抓住省州实施乡村振兴“百千万”“十百千”示范工程机遇，积极谋划和争取实施乡村振兴示范工程。围绕乡村振兴示范乡镇、精品示范村及美丽村庄创建目标、标准及要求，通过在全县10个乡镇进行调研摸排，初步确定了全县“十四五”期间拟建设乡村振兴示范乡镇3个、精品示范村34个、美丽村庄152个。目前，已确定全县乡

村振兴示范初选名单，将雨露乡作为乡村振兴示范乡镇，将后甸村委会、雨露乡村委会作为精品示范村，将后甸村委会果乐村等7个村作为美丽村庄上报州级，有望在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作为重点进行示范建设。

雨露乡后甸村委会民风淳朴，少数民族特色浓郁，有特色产业支撑，具备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基础条件。该村先行建设，对全县乃至全州都有积极示范作用。但目前因省州尚未出台实施乡村振兴示范工程的相关举措，具体要求尚不明确，示范工程实施存在较大困难。在下步工作中，我们将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“三农”工作总抓手，积极向省州农业农村部门汇报争取，进一步解决好规划项目落地问题，争取早日启动乡村振兴示范工程实施，积累更多好经验，促进全县乡村全面振兴，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。

再次感谢你们对县农业农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恳请各位代表继续关心关注“三农”工作，对全县农业农村发展多提宝贵的意见建议

南华县农业农村局

2021年8月17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代必海 0878—7222724）

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。

南华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1年8月17日印
